

南阳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宛应急办〔2023〕33号

关于印发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的通知

局机关有关科室：

根据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工作要求，按照《关于印发南阳市2023年度市级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的通知》（宛双随机办〔2023〕5号）文件要求，结合市局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实际情况，制定了《南阳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现予印发，请你们按照计划开展抽查工作，并做好检查结果的公示。

附件：南阳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部门内、部门联合）

2023年4月25日



南阳市应急管理局

2023年4月25日印发

附件

南阳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部门内）

序号	计划名称	任务名称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抽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责任科室
1	2023 年双随机抽查计划	2023 年地质 震和地质 灾害救援 科“双随机”抽查	防震 减灾	对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专用地震监测台网建设的行政检查；对违规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估的行政检查；对未依法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估或未按照地震安全性评估报告结果进行抗震设防的行政检查；对有关单位的行政检查；对侵占、毁损、拆除或者擅自移动地震监测设施、危害地震观测环境、破坏典型地震遗址、遗迹行为的行政检查；对未按照要求增建抗干扰设施或者新建地震监测设施行为的行政检查；对未按照地震动参数复核或者地震小区划结果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行为的行政检查。	重点 检查事项	不定向	监管范围 内企业	现场 检查	≥ 10%	4 月-12 月	地震和地 质灾害救 援科

序号	计划名称	任务名称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责任科室
2	2023年双随机抽查计划	2023年危化品“双随机”抽查	危险化学品	对易制毒、易制爆的行政检查；对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建设项目监管；对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的行政检查；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的行政检查；对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不定向	监管范围内企业	现场检查	≥ 10%	4月-12月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科
3	2023年双随机抽查计划	2023年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双随机”抽查	非煤矿山	对尾矿库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不定向	监管范围内企业	现场检查	≥ 10%	4月-12月	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科
4	2023年双随机抽查计划	2023年工贸企业、评价机构“双随机”抽查	工贸行业	对粉尘涉爆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液氨制冷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一般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存在有限空间作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机械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冶金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建材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有色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轻工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烟草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纺织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对安全评价、检验检测机构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不定向	监管范围内企业	现场检查	≥ 10%	4月-12月	工贸行业安全监管科、政策法规科

南阳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部门联合）

序号	任务名称	发起部门	联合部门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对象比例	抽取对象时间	检查对象时间	责任科室
1	2023 年 危化行业 领域“双 随机”联 合抽查	市公 安局	市应 急局 管理 局	不定 向	<p>市公安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从业单位安全保卫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治安保卫人员是否在岗履职； 2.剧毒化学品存放场所人防、物防、技防是否符合标准要求； 3.消防设施器材是否配备并保持完好有效； 4.剧毒化学品是否单独存放，是否做好储存、领取、发放情况登记，并将登记资料保存一年； 5.从业单位是否对治安防范措施开展日常检查并录入物联网动态管控系统； 6.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是否落实； 7.应急预案是否健全，是否按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8.其他需要实地检查的内容； 9.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实地检查，应通过警务通移动端或登录企业端登记检查情况，并上传至物联网动态管控系统。营业执照规范使用检查。 <p>市应急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易制毒、易制爆的行政检查。 	易制爆 危化品及 剧毒品从 业单位	≥10%	4 月-12 月	4 月-12 月	危化 品安 全监 督 管理 科

序号	任务名称	发起部门	联合部门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对象比例	抽取对象时间	检查对象时间	责任科室
2	2023年危险废物道路运输“双随机”联合抽查	市交通运输局	市公安局、应急管理局、市气象局的、市场监管局、市市场监管局	不定向	<p>市交通运输局： 1.对从事危险废物道路运输的人员从业行为的行政检查； 2.对从事危险废物道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3.从事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的行政检查。</p> <p>市公安局： 1.检查驾驶员和车辆是否有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违法行为。 市应急管理局： 1.对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的行政检查。</p> <p>市气象局： 1.对危化品生产、储存、使用等场所落实防雷安全措施情况的检查。</p> <p>市市场监管局： 1.移动式压力容器使用单位日常现场监督检查。</p>	辖区从事危险废物道路运输企业	≥10%	4月-12月	4月-12月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科

序号	任务名称	发起部门	联合部门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对象比例	抽取对象时间	检查对象时间	责任科室
3	2023年成品油零售企业“双随机”联合抽查	市商务局	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安气市监局、市市场监管局	不定向	<p>市商务局： 1.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经营的行政检查； 2.对加油站操作规程、装卸油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规程、应对重大风险隐患应急预案、消防设施包括消防栓、消防沙和灭火器等、反恐防恐应急预案和装备等的检查。</p> <p>市应急管理局： 1.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经营的行政检查。</p> <p>市生态环境局： 1.对油库、加油站、油罐车未按照国家规定建设安装油气回收装置或者不能保证正常运行的检查； 2.对油库、加油站、油罐车未按照国家规定建设安装油气回收装置或者不能保证正常运行的监管的监管。</p> <p>市公安局： 1.依法配合查处黑加油站。</p> <p>市气象局： 1.对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许可情况的行政检查。</p> <p>市场监管局： 1.对计量器具及计量活动的监管。</p>	已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的企业	≥10%	4月-12月	4月-12月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

序号	任务名称	发起部门	联合部门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对象比例	抽取对象时间	检查对象时间	责任科室
4	2023年非煤矿山领域“双随机”联合抽查	市应急管理局	市安生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不定向	<p>市应急管理局： 1.对尾矿库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对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3.对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p> <p>市公安局： 1.爆破作业现场爆破作业单位、爆破作业人员信息和民用爆炸物品的品种、数量、来源与公安机关许可信息是否一致，民用爆炸物品临时存放是否由专人管理看护； 2.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技防、人防、物防、犬防等治安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3.民用爆炸物品流向信息的查验、登记、备案、信息采集和报送情况； 4.实有民用爆炸物品的品种、数量、来源、登记标识与台账结存信息是否一致； 5.实有民用爆炸物品的警示、登记标识质量是否可靠、信息是否准确； 6.爆破作业人员和管理人员在岗履职情况； 7.爆破作业过程是否符合规范要求。</p> <p>市生态环境局： 1.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编制的行政检查； 2.对建设项目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后所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跟踪检查的行政检查； 3.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编制的行政检查。</p> <p>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勘察开采公示信息实地核实； 2.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监督管理。</p>	市级监管范围内企业	≥10%	4月-12月	4月-12月	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科